

江西2012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7/2021\\_2022\\_\\_E6\\_B1\\_9F\\_E8\\_A5\\_BF2012\\_c56\\_647818.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7/2021_2022__E6_B1_9F_E8_A5_BF2012_c56_647818.htm) 关于2012-2013年注册造价工程师继续教育有关工作的通知各设区市造价管理站、省直有关单位：根据原建设部《注册造价工程师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150号）和《关于2012年至2013年造价工程师继续教育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中价协〔2011〕030号）文件精神，现将我省2012-2013年造价工程师继续教育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参加人员范围 全省已取得《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以及持有《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且未办理初始注册的人员。

二、继续教育形式 注册造价工程师采取60学时网络教育（30学时必修课和30学时选修课）形式完成继续教育。

三、网络继续教育教材及内容

1、采用中价协组织编写的《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理论与实务》（三）作为全国造价工程师继续教育培训必修课的统一教材（以下简称继续教育统一教材）。主要内容包括：“造价工程师职业道德教育”、“工程造价审计”、“建设工程管理中的若干典型问题分析”、“价值管理与工程造价实践中的应用”、“建筑施工新技术”。

2、选修课程内容有：“工程项目管理模式工程变更的风险”；“建设工程价款结算纠纷处理及工程造价鉴定制度”；“项目后评价及案例分析”；“建筑保温节能工程”；“低碳经济和绿色建筑”；“深基坑工程施工技术与施工工艺”；“工程造价十大法律问题的解读”；中价协工程造价优秀成果部分获奖项目：“上海世博中心施工总承包招标工作”、“成都市宽窄巷子历史文化保护区项目全过程造价控制”、“全过程控制的工程竣工结算审核传统老业务在新形势的

新作讲析”。

#### 四、网络继续教育报名程序

- 1、参加网络继续教育的注册造价工程师，应填写“造价工程师网络教育学习申请表”（详见附表），设区市所属人员到设区市造价管理站报名与缴费，再由各设区市造价管理站于2012年5月31日前将所属注册造价工程师网络继续教育报名情况用电子表格汇总连同网络教育费用，一并报送省造价管理局；
- 2、省属单位注册造价工程师直接到省造价管理局报名与缴费，报名截止时间2012年5月31日；
- 3、对符合网络继续教育的注册造价工程师，省造价管理局对其开通个人网络教育学习权限。

#### 五、网络继续教育开通时间及学习流程

- 1、2012年至2013年网络继续教育学习播放时间截止至2013年12月31日，具体情况请登录“中价协”网站（网址<http://www.ceca.org.cn>），首先点击“登入说明”按照“登入说明”有关要求登入，然后按照“学习流程”在该网站进行网络教育注册学习。
- 2、需参加2012年或者2013年度延续注册的造价工程师，请按照延续注册时间提前完成60学时网络继续教育学习，并通过必修课程考试。

#### 六、网络继续教育费用

- 1、收费标准：按照“中价协”规定的收费标准600元/人（含教材费用）；
- 2、网络继续教育缴费方式：设区市所辖范围的注册造价工程师到本设区市造价站缴费并领取教材，省属注册造价工程师直接到省造价管理局办理有关手续。

#### 七、学时登记与要求

- 1、参加网络继续教育的造价工程师必修课需要通过网上考试合格，选修课需要学满学时，方可从“中价协”网站下载打印《继续教育学习合格证明》，作为我省造价工程师完成60学时的网络继续教育的凭证。
- 2、按照建设部第150号令要求，取得造价工程师继续教育学习合格证明是造价工程师申办延续注册和逾期初

始注册的重要条件，因此，请每位造价工程师务必按全省统一规定，及时学满规定学时并参加考试，完成造价工程师继续教育工作。附件：#0000ff>造价工程师网络教育学习申请表（下载）.doc #0000ff>2012-2013年注册造价工程师继续教育名单（省直）.xls二 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